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4年1月15日 星期三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28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4-00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本公司拟为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宜化”)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此项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湖南宜化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无违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本次为湖南宜化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此项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湖南省冷水江市禾青镇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世杰
成立日期:2007年7月26日
与公司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湖南宜化的资产总额为86,372.25万元,负债56,267.64万元,所有者权益30,104.61万元;2012年湖南宜化实现营业收入102,363.34万元,净利润243.61万元。

上述被担保公司无重大仲裁、诉讼情况发生。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新韩银行长沙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期限: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到借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共12个月。
4、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为湖南宜化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且上述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后,本公司将与相关债权人签署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本公司对被担保人的偿还承担连带责任。

综上所述,本公司为湖南宜化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是可行的,该公司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自身能够偿还所借贷款。上述担保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530,57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6.35%,其中:对外实际担保金额(含公司子公司相互担保的金额)为 79,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99%;占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 450,778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3.37%。无逾期担保

六、其他
本次担保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公司资本董事意见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4-002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事项:
(一)本次会议由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于2014年1月13日召开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合法、合规。
(四)会议时间:本次股东大会定于2014年2月7日上午10:00整召开。
(五)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开会,现场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2月7日。凡是2014年2月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参加该会议,该代理人不视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七)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4楼会议室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04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民生长流油气储运有限公司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资产整合和重点发展主业的需要,公司2013年4月12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班子决定将海南民生长流油气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流公司”)不低于60%的股权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给非关联方,并委托办理与本次挂牌转让相关事宜,挂牌交易底价以长流公司100%股权不低于5.5亿元为基准计算。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于2013年3月27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30)、《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海南民生长流油气储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和2013年4月13日披露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

公司现委托海南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长流公司100%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长流公司基本情况
长流公司于1998年7月1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号460000000172639,注册地址海口市海甸四路民生大厦,注册资本为18,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晓峰。经营范围为:仪器仪表、化工机械、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电子产品、有色金属材料的贸易业务。公司现持有长流公司100%股权。
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3年11月30日,长流公司资产总额43,185.06万元,负债总额243.25万元,所有者权益42,941.80万元;2013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583.98万元(主要来自长流油气项目的拆迁补偿收入)。
二、挂牌底价为人民币71,800万元。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4-003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资金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动态余额不超过4亿元(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1月13日,公司与建设银行景德镇分行景德镇分理处签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及相关认购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发行的“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27期”,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27期;
2、产品期限:77天;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内部风险评级:一盏警示灯;
5、产品募集期:2014年1月13日产品成立日:2014年1月14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4月1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6.04%;
7、投资总额:5,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投资方向:本理财产品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
10、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客户持有产品至产品到期日,客户的理财本金和相应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均已在公司指定媒体刊载,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完备性。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
关于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2014年1月15日公告2014-001)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2、登记时间:2014年2月7日交易结束后至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节假日除外)。
3、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702室或股东大会现场。
4、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东持持股人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702室
邮政编码:100070
电 话:010-63704082
传 真:010-63704177
电子邮箱:zyg@bbyh.cn
联系人:张中美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附: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本股东单位)出席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表决权限(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1.具有全部表决权;
2.仅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提及议案的表决权;
3.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表决权;
(部分议案表决权必须另外单独说明,并附委托人签名)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4-003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于2014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参与董事11名,参与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2014年1月15日公告2014-001)

表决结果:同意11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此项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湖南宜化3000万元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无违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本次为湖南宜化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3000万元的贷款授信提供担保。

董事会意见:本公司为其重要子公司向新韩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且被担保的子公司全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贷款主要为其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后,本公司将与相关债权人签署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本公司对被担保人的偿还承担连带责任。

综上所述,本公司为其重要子公司申请3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是可行的,被担保子公司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自身能够偿还所借贷款。上述担保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2014年1月15日公告2014-002)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2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2014年1月13日,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署了《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A14004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协议书》(编号:201401004326),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该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2014年1月14日,公司又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协议书》(编号:5520420000000004),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万元购买该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购买广西北部湾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1、产品名称: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A14004期(D77款);
2、产品类型: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理财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4、起息日:2014年1月15日;
5、到期日和兑付日:2014年4月2日,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本金和收益,理财期限为77天;
6、预期年化收益率:6.00%;即按2,500万元本金,预计收益为0至31.64万元;
7、投资标的:银行间质押式回购、银行存款、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各类低风险金融工具。其中投资于银行存款、质押式回购的比例不低于10%;投资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的比例90%-100%;
8、资金来源:新购置的募集资金;
9、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本次购买兴业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整;
4、起息日:2014年1月16日;
5、到期日:2014年2月20日,理财期限为35天;
6、参考年化收益率:4.6%;预计获取收益为0-15.44万元;
7、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及银行间资金金融工具、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券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受益权)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上述资产或资产组合均比照兴业银行自营业务标准进行准入管理,信用等级较高,流动性较好,符合兴业银行授权投资要求;

8、资金来源:新购置的募集资金;
9、公司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投资者主要面临的投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提前终止)等。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2013年10月14日,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的金额从人民币5,000万元提高至人民币29,000万元,用于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该29,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29,000万元的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自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授权的范围内。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包括: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出现或预期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风险较小,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在保本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

六、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一)2013年7月18日,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桂林银行对公理财业务委托投资协议》(协议编号:2013410001),根据该协议,公司以人民币2,500万元购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为:1)产品名称:桂林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3)理财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4)参考年化收益率:4.5%;5)起息日:2013年7月18日;6)到期日和兑付日:2014年1月20日。

(二)2013年9月25日,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支行签署《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201380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协议书》(编号:201301052855),根据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02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合同成交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园林”或“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收到佛山市南海博爱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爱投资”或“甲方”)发来的《成交通知书》。成文书确认普邦园林、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浙江省南湖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股份”)三家为“狮山镇博爱湖片区道路建设工程及狮山镇博爱调蓄湖水系整治工程(博爱调蓄湖与下游河涌的水系建设)、狮山镇博爱调蓄湖水系整治工程(博爱调蓄湖湖岸建设)BT项目”的联合体成交单位。本次项目的基本情况现公告如下:

一、工程的主要情况
(一)狮山镇博爱湖片区道路建设工程
1、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2、建设模式:采用一般项目承包模式实施
3、施工单位: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
4、预计项目投资额:11.20亿元
5、预计项目工期:300日
(二)狮山镇博爱调蓄湖水系整治工程(博爱调蓄湖与下游河涌的水系建设)BT项目
1、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2、建设模式:采用融资建设总承包模式实施
3、投资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4、施工单位: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预计项目投资额:7,500万元
6、预计项目工期:湖体开挖及堤岸工程180日,水系建设360日。
(三)狮山镇博爱调蓄湖水系整治工程(博爱调蓄湖湖岸建设)BT项目
1、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2、建设模式:采用融资建设总承包模式实施
3、投资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4、施工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5、预计项目投资额:8,000万元
6、预计项目工期:360日
二、工程发包方式介绍
公司名称:佛山市南海博爱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01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月14日,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1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张佳运、刘满福、甘卫民、王正年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举行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甘卫民女士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积极落实通用航空战略规划,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朱家钢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经理,具体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朱家钢先生具备丰富的跨国企业管理经验以及广泛的行业人脉,能够带领公司高管团队提升管理水平,实现经营目标;其品德优良、精力充沛,有良好的多国高等教育背景,能够熟练运用中文、英语、德语等工作语言。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需的专业素质和工作经验,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聘任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14-00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4年1月14日,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阿控股”)的通知,友阿控股于2014年1月14日与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就岳阳市东茅岭商业步行街南铺道片区旧城改造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签署合作协议,现将协议签署的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主要内容
友阿控股参与岳阳市东茅岭商业步行街南铺道片区旧城改造项目地块征收补偿费用的垫付,并按土地土地出让价格参与竞买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该项目地块位于岳阳市东茅岭片区、临巴陵路中,南抵东茅岭南铺道,东接得胜南路,西靠云梦路,净用地面积约为95.6亩,拟建成一个包含百货主力店、商业内街、文化休闲广场、星级酒店、商务中心等在内的总建筑面积近40万平方米的城市综合体。
二、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友阿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在友阿控股取得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后,可优先通过购买、租赁、合作建设等方式与其合作,从而获得该项目地块上拟建城市综合体中百货主力店的所有权益经营资格,以加快向省内经济总量排名靠前的地级市拓展的步伐,扩大公司在湖南的发展空间,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使公司获得强有力的持续经营与发展能力。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15日

朱家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朱家钢先生:德国国籍,1963年生,硕士。曾就读于南京大学化学系;1987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院建筑管理系并获建筑技术管理学士学位,同年获德国ABB集团颁发奖学金并留德国汉堡大学,1992年获爱荷华大学商用信息学士学位。

1992年毕业后任职于ABB工业自动化集团中国区业务经理;1995年,就职于德国联合铝业集团施动机械有限公司,担任亚洲项目经理;1997年,加入德国罗兰贝格管理咨询公司,担任驻华首席代表;2000年,任欧洲德隆集团中国区总裁,在德国从事为中国国内企业策划和执行在德国的并购项目;2005年至2008年,担任德国罗斯科技集团驻亚洲首席代表;2008年至2010年,任德国国际管理和创新集团下属伊默普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营运副总裁;2012年9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奥地利斯太尔动力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至今,任精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及欧洲公司经理。

朱家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14-00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与友阿控股今后开展的合作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进行公告。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需通过“招、拍、挂”程序出让,友阿控股是否能取得该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而且公司将获取项目地块上的百货主力店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公司与友阿控股今后是否就上述项目开展合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四、其他说明
1、上述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上述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与友阿控股的合作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15日